**上海海事大学学生公寓63-64号楼直饮水机供应服务需求**

**一、报价文件的编写要求**

**1. 要求**

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确保对比选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 投标单位资格审核要求**

（1）投标单位须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相应经营范围；

（2）投标单位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足够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所配备产品须有3C认证证书和相应的卫生许可批件；

（3）报价时须提供公司营业执照；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所配备产品技术说明及服务方案；

（4）具有学校服务类似业绩。

**3. 报价文件的组成**

（1）报价单 （须经企业法人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2）资质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3）所配备产品的3C认证证书；

（3）所配备产品的详细外观、出水口尺寸、技术说明（含净化技术说明）；

（4）服务方案及报修响应时间；

（5）维保人员证书；

（6）近三年高校服务业绩（提供合同）；

（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表述的其他相关内容；

（8）诚信承诺；

（9）处罚承诺。

**4. 报价文件格式**

要求投标单位将所有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统一制作成**PDF**格式。

**二、项目技术要求**

**1. 安装地点及数量**

1）安装地点：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学生公寓63-64号楼，1层、4层、8层、12层。

2）安装数量：共8台计费式智能直饮净水机。

**2.设备要求：**

（1）设备安全可靠，使用寿命长，水箱为优质304食用级不锈钢，外壳为304不锈钢；设备有防干烧、防入侵、防漏水和防漏电功能；设备能够自动净化、自动对滤芯进行冲洗、故障自动报警；远程调控、远程控温、自动计量收费；

（2）设备净水出水量不小于5升/分钟，能满足160人持续使用；

（3）设备外观：外观尺寸需满足摆放、使用要求；屏幕能够显示：热水温度、滤料使用情况、取水量、消费金额信息等；

（4）出水水质：出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水质处理器卫生安全与功能评价规范—一般水质处理器（2001）》和《饮用净水水质标准CJ94-2005》的要求；

（5）出水水温：常温水和热水，热水水温在95度以上；

（6）计费方式：按取水量多少，采用计量收费；冷热水价格不同能够自动切换结算；每次取水量和消费金额能显示在设备屏幕上；

（7）支付方式：同时开通微信支付、支付宝支付、APP支付中的二到三种支付方式；用APP充值的，余额可及时退回；用户可以查询消费记录。

**3. 服务要求**

（1）投标方全额投资智能直饮水系统（包括：智能终端直饮水设备、设备定位、防入侵、防漏电、防漏水、自动净化、自动清洗、远程调控、远程控温、自动计量收费、移动支付、故障自动报警和大数据平台）；

（2）投标方承担所有设备采购及运输、安装调试、水质检测（一年两次）、维保、培训及经营管理费用；

（3）投标方按每升流量收费报价，**最高限价为**：开水单价0.7元/升，冷水单价0.5元/升；

（4）投标方应向招标方缴纳直饮水机使用产生的水、电管理费用，每台1000元/年，每半年支付一次；半年到期前一个月，中标单位应支付下一个半年度的费用，依次类推；

（5）一年两次水质检测，检测指标不少于8个，费用由投标方承担，将检测报告予以公示并向招标方备案；

（6）智能直饮水系统大数据平台的数据，在招标方需要时向招标方开放，如有电子显示屏需根据招标方要求加强管控；

（7）根据招标方实际情况，做好常规维保工作，在每学期开学前对设备进行专项保养；

（8）每年更换一次滤芯，或年内出水量累计达到200吨更换滤芯；

（9）投标方应及时响应招标方的报修，响应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

（10）维保人员应具有电工证及健康证，健康证需主动公示；

（11）设备陈旧或维修后影响使用的，投标方应主动更换设备

（12）机器出水区域设置：出水龙头至接水底盘高度＞38CM（要能容纳2L保温水壶）。

**4. 其他要求**

（1）交货期是指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直至将所有直饮水设备运抵项目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毕，可以交付招标方使用的时间。本项目要求：设备的安装调试必须在2024年8月31日前完成；

（2）投标文件中应说明在签订合同后可能的最短交货期。交货期不得超出规定交货期。

（3）投标单位在整个经营活动期间，必须保证招标方所有资产的完好性，不得改变原建筑物的使用性质或任意处置招标方资产；

（4）本技术规格未作规定之处，应符合有关国家最新标准的规定。

**三、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

**四、工期要求**

1. 项目要求：设备安装调试必须在2024年8月31日前完成；供货安装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海港大道1550号上海海事大学临港校区63-64号楼公寓内。
2. 延迟交付时间每超过1天，按合同金额的1%付日赔偿金，最高赔偿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20%。如果中标人在达到最高赔偿金后仍不能交货，招标人有权终止全部合同，而中标人仍应支付上述赔偿金。

**五 、退出机制要求**

若中标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校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 中标方在经营期间，水质检测不合格，师生投诉率高；
2. 中标方拖欠水电管理费，不按时缴纳；
3. 中标方因不正当经营而产生重大经济纠纷给校方造成重大影响；
4. 中标方经营期间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给校方造成较大财产损失；
5. 中标方不服从校方管理，恶意承诺或违背投标承诺；
6. 若解除合同，中标方须在校方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撤场。退出时恢复场地原貌，不留存物品或影响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校方有权处置。若中标方因自身原因，主动提出退出的，校方同意后方可退出。

**六、注意事项**

1.投标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即认为已同意上述条款并保证遵守。

2.报价表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修正迹象，也不得出现任何选择性报价，否则一律视作无效报价。

**七、评分细则**

63-64号楼直饮水供应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 序号 | 评标要素 | 满分分值 | 主要评审内容 |
| --- | --- | --- | --- |
| 1 | 报价 | 50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50 本次报价得分分为两个部分： 1.直饮冷水每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25 2.直饮热水每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25 两项得分总和为最终分数 （直饮冷水部分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评标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直饮热水部分以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评标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 |
| 2 | 企业资质 | 5 | 1.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2.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3.所配备产品的3C认证证书；4.服务承诺书、违约处罚承诺书。 每提供一个证书证明文件得1分，最高5分。 |
| 3 | 饮水机技术参数 | 15 | 1.详细介绍设备参数、性能、净化原理、核心优势、安全保障等技术说明；2.提供水处理材料证明、整机检验报告； 3.饮水机制造商企业认证和荣誉； 4.所配备饮水机的外观图片尺寸，出水口尺寸。 |
| 4 | 服务方案 | 10 | 1.提供详细项目施工方案，包括施工流程、安装调试、进度表等； 2.提供服务运营方案，包括服务流程、维护制度、水质检测等； 3.服务支持，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有培训指导方案； 4.提供服务监督机制，包括定期巡查、客户反馈、满意度调查、第三方评估等内容。 |
| 5 | 售后服务响应 | 10 | 提供详细的售后运行维护制度，提供24小时服务热线，响应时间和到场时间。 |
| 6 | 人员配置 | 5 | 1.介绍服务团队的组成、资质、经验等，内容详细得2分； 2.提供人员配置表，包括项目负责人及现场维保人员技术职称和资格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证明文件得1分，最高3分。 |
| 7 | 类似业绩 | 5 | 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盖章扫描件）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合同得1分，最高5分。 |